

标段编号：2510-440307-04-01-16549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华为人才公寓、中广核等2个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8月03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企业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仅对前 5 项业绩进行复核及统计）。1、证明材料：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合同价、单位名称、竣工验收时间等）。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2、业绩需列表汇总，汇总表需体现出工程名称、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等内容。（按“第三章 附件 1”格式要求提供）
2	近 3 年履约评价	投标人提供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同类工程履约情况；（不超过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仅对前 3 项履约进行复核及统计）。证明材料：履约证明、施工合同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一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

		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按“第三章附件 2”格式要求提供）
3	项目经理近 3 年同类工程业绩	提供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已完工任职项目经理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仅对前 3 项业绩进行复核及统计）。证明材料为施工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应体现项目经理任职信息，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合同价、单位名称、竣工验收时间等），如验收报告未体现项目经理任职信息，可提供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的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按“第三章附件 3”格式要求提供）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8]的具体要求源自《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 号）第九条。

[9]– [11]的具体要求源自《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 号）第五、七、九条，以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 号）第四十七条。

一、企业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 1：企业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盐田基地升级改造项目（施工），合同价：970.777133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2.4；
- 2、工程名称：储备病区改造工程，合同价：559.780601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6.2.3；
- 3、工程名称：萃云阁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合同价：476.437505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5.4.11；
- 4、工程名称：中国银行深圳东门管辖支行本部一至三楼装修工程，合同价：440.888555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5.1.13；
- 5、工程名称：龙华区 2021-2025 年社康机构提升改造二期工程，合同价：331.049847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11.12。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

证明材料：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合同价、单位名称、竣工验收时间等）。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业绩一：盐田基地升级改造项目（施工）

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5-440308-04-01-617202001001

标段名称：盐田基地升级改造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财政科学研究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970.777133万元

中标工期：108

项目经理(总监)：文建春



本工程于 2023-06-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2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7-21



查验码：983476144790332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2、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TYGLB2307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盐田基地升级改造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三洲田一号

发 包 人: 深圳财政科学研究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财政科学研究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盐田基地升级改造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盐田基地升级改造项目(施工)位于深圳市盐田区三洲田一号,共分成A区、B区、C区、D区客房,会议室,公共区域,及襟海楼一楼、二楼等区域,其中A区、B区、C区、D区客房共104间(A区:26间,B区:20间,C区:21间,D区:37间),襟海楼会议室共两层,建筑总面积暂定697平方米(一层:391平方米,夹层:15平方米,二层:291平方米),C区会议室建筑面积暂定668平方米。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套内及公区原有隔墙、室内装饰等设施,硬装工程、室内软装工程、外立面工程、屋面翻新等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具体内容详见实际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07 月 2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8 日历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玖佰柒拾万柒仟柒佰柒拾壹元叁角叁分（¥ 9707771.3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壹仟伍佰叁拾肆元捌角壹分（¥ 181534.8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叁万零肆佰元整（¥ 7304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6)工人工资：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肆万柒仟叁佰玖拾捌元捌角叁分（¥1747398.83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172632643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3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三洲田一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柒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财政科学研究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70742436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三洲田一号

邮政编码：518083

法定代表人：何煌友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 25202011

传真：0755 2520201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账号：410177000400010970000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2731132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同发南路天珑移动总部大厦南侧 19-013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蔡松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919241

传真：0755-2891924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4420 1600 6000 5252 8816



3、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盐田基地升级改造项目（施工）

验收日期：2024/2/4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财政科学研究中心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盐田基地升级改造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三洲田 1 号	建筑面积	3930m2	工程造价	970777 1.33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4/2/1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08月0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2月 4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财政科学研究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何煌友
副组长	林楚新、文建春
组员	黄鹏、鲁爽、庄占超、林小刚、林志雄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何德仁	深圳时代科技园中心			何德仁
2	曹志	深圳时代科技园中心			曹志
3	林永平	深圳前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林永平
4	陈永	深圳市大港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陈永
5	刘建春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建春
6	林建新	深圳市大港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林建新
7	沈永强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沈永强
8	林永平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林永平
9	陈永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陈永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2月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业绩二：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1、中标通知书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有关招投标及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的委托，为储备病区改造工程[招标编号：LHADL2025000095]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按照国家有关招投标及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详列如下：

采购人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中标品牌	略
		中标型号	略
委托项目	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中标数量	略
完工期	120 日历日，工期以开工令为准，满足采购人要求和相关的验收标准。		
采购计划编号	委托金额	中标金额	
PLAN-2025-440309 000-108002-04721	人民币柒佰叁拾肆万陆仟零玖 拾壹元伍角壹分 (¥7,346,091.51)	人民币伍佰伍拾玖万柒仟捌佰零陆 元零壹分 (¥5,597,806.01)	
合计	人民币柒佰叁拾肆万陆仟零玖 拾壹元伍角壹分 (¥7,346,091.51)	人民币伍佰伍拾玖万柒仟捌佰零陆 元零壹分 (¥5,597,806.01)	

注：1、请贵单位凭此《中标通知书》原件，于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政府采购订单融资可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深圳分网 (<http://zfcg.sz.gov.cn>)【订单融资专栏】查看方案及详情。

采购单位联系人：刘 工

联系电话：0755-29421873

中标单位联系人：蔡松江

联系电话：0755-28919241

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

业务专用章

(1)

1101052012997

抄报：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国库处

抄送：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小型建设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1.2 建筑面积：1600 平方米

1.3 工程范围：施工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项目，详见附件。本项目严格执行《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深龙华府规〔2019〕5号）第二十六条，政府投资项目实行无现场签证管理。

1.4 合同组成：组成本工程施工合同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书、中标通知书、招标公告、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工程施工合同专用条款、工程施工合同通用条款、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工程报价单（预算书）。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

2.1 工程采取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承包方式。

2.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按照《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2.3 本工程主体部分不允许分包和转包，非主体部分的分包转包应当征得甲方书面通知。

第三条 工程期限：总工期为120天，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竣工时间为项目验收时间。

第四条 工程价款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玖万柒仟捌佰零陆元零壹分（¥：5597806.01元），结算时结合现场工程量，最终以结算审核价为准。

第五条 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第六条 工程验收

6.1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在 1 日内进行验收。

6.2 竣工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后 2 日内进行验收。

6.3 若因乙方原因拖延工期导致延期验收的，每延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1% 处罚。如延期超过工期的 30%，甲方有权作出履约不合格评价，将乙方列入黑名单，并在三年内拒绝乙方参与甲方项目。

第七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

7.1 签订合同后，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30% 作为工程预付款；乙方完成工程量的 80%，甲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60%；竣工验收后甲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80%；工程完成结算审核后，甲方支付至结算审核价的 97%；质保期（即工程经验收合格之次日计算两年）满后，甲方支付结算审核价的 3%。以上支付须以乙方提供足额发票为前提。

7.2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交结算相关资料，甲方收到完整资料后应及时办理结算审核。

第八条 施工要求

8.1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做好安全防护及周边设施设备成品保护，措施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恢复和赔偿。乙方需合理组织施工，灵活调配资源，不得影响正常医疗业务，由此产生的夜班费、措施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不得另行申请额外费用。

8.2 乙方须建立完善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配备与招标文件相一致且满足工程建设规模、技术要求、安全要求的项目管理机构和项目管理人员，并确保常驻现场。



8.3 乙方应提前 7 天提交材料实物样板、检测报告及材料报审表交甲方、监理及设计在 3 天内确认，乙方不得以材料尚未确认为由拖延工期。乙方采购的材料应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使用未经同意的材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拆除且重新采购，工期不顺延。

8.4 为项目施工需要，对现场原有水、电、气管线进行的改迁和维修，由乙方负责完成并承担相应的费用，招标人给予配合。

第九条 保修责任

乙方保修责任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执行，且在接到保修通知后 1 日内派人维修，直到达到合格的质量标准。乙方不能及时响应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单位维修，维修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附则

11.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1.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1.3 本合同中未明确的相关事项，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GF-2013-0201)及《深圳市建设工程装饰工程施工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11.4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各执 贰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2018年 11 月 20 日

乙方：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2018年 11 月 20 日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1	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5581806.01		160267.94	233404.87
	工程建设其他费	16000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合 计		5597806.01		160267.94	233404.87

注：本表适用于建设项目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		
			材料设备 暂估价 (元)	安全文明 施工措施费 (元)	规费 (元)
1	架空层与附属设施工程	380431.08		15372.6	13291.8
2	装饰工程	2154387.07		62056.37	95636.06
3	室外配套工程	72748.79		2496.16	1196.08
4	外立面工程	680401.99		21089.91	40411.2
5	强电工程	346491.16		8043.74	18819.39
6	弱电工程	377939.57		11007.38	19425.61
7	给排水工程	84578.57		2040.65	3057.53
8	消防电气工程	91565.81		2030.39	5060.65
9	消防水工程	215132.84		4951.39	12634.35
10	暖通工程	672237.29		14460.03	16814.5
11	气体工程	505891.84		16719.32	7057.7
	暂列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				
	专业工程结算价				
	合 计	5581806.01		160267.94	233404.87

注：本表适用于单项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



3、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6年2月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5.12.19	验收日期	2026.2.3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钢结构)					
承建单位 (智能建筑)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高低压)					
承建单位 (电梯)					
承建单位 (幕墙、门窗)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人防工程)					
承建单位 (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001
Q14/Q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香利强
副组长	卓荣军、钟鹏
组员	邓斌、刘海、彭国剑、杜朝平、林亚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钟鹏	邓斌、刘海、彭国剑、杜朝平、林亚海
给排水工程	钟鹏	邓斌、刘海、彭国剑、杜朝平、林亚海
建筑电气工程	钟鹏	邓斌、刘海、彭国剑、杜朝平、林亚海
通风空调工程	钟鹏	邓斌、刘海、彭国剑、杜朝平、林亚海
工程质控资料	钟鹏	邓斌、刘海、彭国剑、杜朝平、林亚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 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 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易强	龙华区人民医院体检中心	负责人	主治医师	刘易强
2	关新萍	龙华区人民医院体检中心	护士	主管药师	关新萍
3	陈子建	龙华区人民医院			陈子建
4	钟鹏	龙华区人民医院总务科			钟鹏
5	刘海	深圳市南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刘海
6	邓文斌	深圳市南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师		邓文斌
7	洪宇	深圳市南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师		洪宇
8	杜朝晖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杜朝晖
9	林亚海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林亚海
10	钟文	深圳市南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钟文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GD-EI-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主体结构分部工程(砌体部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分部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分部工程、建筑电气分部工程、智能建筑分部工程、建筑节能分部工程。七大分部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2月3日	刘 海	杜朝平	2018年2月3日	年 月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业绩三：萃云阁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

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8-440311-04-01-785619001001

标段名称：萃云阁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476.437505万元

中标工期：90

项目经理（总监）：文建春



本工程于 2024-09-0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0-10

查验码：JY2024092467210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合同关键页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萃云阁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D28500F

法定代表人：黄汉波

住 所：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牛山路 33 号公共服务平台 4 楼

联 系 人：

联系方式：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2731132N

法定代表人：蔡松江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同发南路天珑移动总部大厦南侧

19-013

联 系 人：

联系方式：

项目经理姓名：文建春 资格等级：一级 证书号码：粤 1502015201513754

本工程于 2024 年 09 月 05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萃云阁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精装部分、安装部分等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层 / 幢：



建筑面积: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本项目为萃云阁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 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精装部分、安装部分等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 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 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土石方工程	☐ 土方: m^3 ☐ 石方: m^3 ☐ 运距: km	☒ 门窗工程	☐ 门窗面积: m^2
☐ 边坡与基坑 支护工程	☐ 边坡长度: m ☐ 边坡高度: m ☐ 基坑周长: m ☐ 基坑深度: m	☒ 建筑智能工 程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配套硬件、软 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 工程	☐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mm/根 设计桩长: m ☐ 其他基础形式: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 m^2 ☐ 冷负荷: RT (冷吨)
☐ 主体结构工 程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 程	☐ 面积: m^2
☒ 装饰、装修及 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 m^2 ☐ 幕墙: m^2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 部 ☐ 自动扶梯: 部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m ² ☐ 防水层面积：m ²	☒ 消防工程	☐ 消防水系统 ☐ 消防电系统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户 ☐ 管长：m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 其他：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2) 其他工程

负责厨房设计以及园所消防设计深化，验收时幼儿园厨房应达到A级厨房标准，且园所消防报建验收合格。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4年10月14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5年1月1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0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陆万肆仟叁佰柒拾伍元零伍分（¥4764375.0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壹仟玖佰肆拾壹元玖角叁分（¥111941.93 元）；

（2）□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8.65%。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副本肆份,发包人贰份,承包人贰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2024年10月2日

承 包 人：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
同发南路天珑移动总部大厦南侧 19-01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8919241

传 真：0755-28919241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景田支行

账 号：44201600600052528816

邮 政 编 码：518055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3、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	---	---

工程名称: 萃云阁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 4 月 1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萃云阁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德雅路16号安居萃云阁	建筑面积	3251平方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	层	
	框架结构、剪力墙结构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10 月 18 日	验收日期	2025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勇
副组长	孙辉辉
组员	郑凤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文建春	胡小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全	李永强
工程质控资料	庄素凌	李幼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1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3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2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勇	光明区教育局			张勇
2	孙辉辉	传麒山幼儿园			孙辉辉
3	陈超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陈超
4	谢松宏	深圳市建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谢松宏
5	文建春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文建春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感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工程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肖银柱
注册号：4402241-021
有效期：至2026年05月07日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1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4月1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1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1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业绩四：中国银行深圳东门管辖支行本部一至三楼装修工程
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Notification of Award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常高兴地通知贵司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东门管辖支行本部一至三楼装修工程项目》（项目编号：0724-2420SZ025017）的中标人，中标信息如下：

标的名称	数量	工期	税率%	投标总价 (不含增值税总价) (单位：元)	投标总价 (含增值税总价) (单位：元)
东门管辖支行本部 一至三楼装修工程	1 项	开工验线后施 工工期为 80 天完成装修	9%	¥4,044,849.14	¥4,408,885.55

付款方式：本项目按照项目施工或执行进度分期付款。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价 30%，当工程进度至 70%时（由监理单位和甲方审定），支付合同总价 30%，当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合同总价 37%，剩余 3%做为项目质保金，待两年质保期满后支付。如中标人是中小企业，在工程验收合格且收到合规有效发票之日起支付款项，付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60 日；如中标人非中小企业，在工程验收合格且收到合规有效发票之日起支付款项，付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90 天。

请贵司凭此中标通知书按招标文件及相关法规要求在三十日内与招标人联系签订正式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顺颂商祺！



招标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中标人：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工、王工

联系人：杨秋婷

联系方式：0755-22333102、22330205

联系电话：13423981837

请贵司在正式合同签订后及时将合同关键页扫描件交我司备案（联系人：周俊楠，电话：0755-82331326，邮箱：zhoujunnan@ebidding.com，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 1001 号银盛大厦 807）。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87768198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





2、合同关键页

24-74
合同 5 6

合同编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营业网点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年 月

工程名称：中国银行深圳东门管辖支行本部一至三楼装修工程

发包方（甲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网点装修工程施工合同条款

发包方（甲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国银行深圳东门管辖支行本部一至三楼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 2020 号东门金融大厦 1-3 楼

承包范围：装饰, 电气, 给排水, 结构加固改造工程等,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为准。

承包方式：承包方包工并包全部材料（部分甲供材料除外）

1.2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总日历工期天数：80 日历天。

1.3 工程质量等级：符合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达到中行优良评价标准

1.4 合同价款

含税金额：4,408,885.55 元 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万捌仟捌佰捌拾伍元伍角伍分。

不含税金额：4,044,849.14 元 人民币大写：肆佰零肆万肆仟捌佰肆拾玖元壹角肆分。 增值税税率：9%。

如后续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等变化导致本合同约定使用的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不影响合同中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工程
序

1

2

2.

2.

项目	面积 (m²)	中标合同含税金额 (万元)
一、营业区域:		
室内工程	1080	3,150,713.25
二、非营业区域:		
室内工程	589.71	553,839.98
三、营业区域其他工程:		
中庭施工高空作业和及临时柜台建设、绿色网点 建设 (节能材料及相关配套等)		704,332.32
合计	1669.71	4,408,885.55

第二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2.1 合同条款;

2.2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2.3 招标承包工程的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和调整造价的
有关规定;

2.4 投标文件;

2.5 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2.6 国家和地方关于施工管理的规定;

2.7 当合同文件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
双方协商解决。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适用标准和法律

3.1 合同语言: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

3.2 适用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地方有关法规、规章及规
范性文件均对本合同有约束力;

3.3 适用标准、规范:按验收时有效的国家、行业和地方质量评定标
准和施工技术验收规范执行。相关规定不一致的,应执行更严格的标准或



规范，仍无法确定的，由甲方选择适用。

第四条 图纸

4.1 甲方提供图纸日期：____ 本合同签订前 ____

4.2 甲方提供图纸套数：____ 4 套 ____

第五条 甲方驻工地代表

5.1 甲方驻工地代表姓名：____ \ ____
职称（职务）____ \ ____

5.2 甲方赋予甲方代表的职权：____ \ ____

第六条 监理单位及总监理工程师

6.1 监理单位的名称：____ \ ____

6.2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 \ ____

6.3 总监理工程师职责：____ \ ____

第七条 甲方的工作及责任

7.1 提供施工场地；向乙方提供在本施工场地内的水、电源等，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施工所发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

7.2 负责协调现场各专业公司及有关部门的关系；

7.3 甲方代表应负责合同履行，向乙方说明监理工程师的职责和权限，甲方和监理公司同时对工程质量、工期、进度及工程款等进行监督和审查，办理验收、变更、签证和其它事宜。

第八条 乙方工作及责任

8.1 按期提供计划、报表并参加现场会议：每月____ \ ____号提交当月的工程进度计划表；每周六提供下周工程进度计划表；进场后____ \ ____日内提供工程总网络计划表；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及现场例会，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书面审定。

8.2 指派具有类似工作经验的____ \ ____ 为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范、防火安全



40.3 附件： 工程量清单

40.4 附件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乙方：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日期： 2020 年 9 月 20 日

日期： 2020 年 9 月 20 日



24-94

No

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竣工验收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 中国银行深圳东门管辖支行本部一至三楼
装修工程项目

编 号: _____

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13 日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建设单位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设计单位	东莞市标奇广告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9 日			
工程地址	罗湖区	竣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13 日			
工程性质	装饰工程	结构类型	基础		上部	框架
建筑面积	1669.71m2	工程造价（元）	4408885.55	层数	栋	
工程概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东门管辖支行本部一至三楼装修工程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 2020 号东门金融大厦 1-3 楼，施工内容主要为装饰工程、电气工程、安防工程等。						
验收评定意见： 经中行总务部、东门支行本部办公室、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等单位对该项工程施工过程、各专业综合验收，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符合合同质量—优良工程。						
年 月 日						





工程 质量 评定 记录	序号	分 部 工 程 名 称	评 定 等 级	质量 保证 资料	共核查 项，其中 符合要求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1	地基与基础工程			
	2	主 体 工 程			
	3	地面与楼面工程		观感 评定	应得 100 分 实得 分 得分率 %
	4	门 窗 工 程			
	5	装 饰 工 程			
	6	层 面 工 程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7	建筑采暖卫生 与煤气工程			
	8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9	通风与空调工程			
	10	电梯安装工程			
	11				

存在问题处理问题：

建设单位签名：

2015 年 1 月 13 日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参加验收单位签署:

签名:

签名:

签名:

签名:

吴辉

签名:

林装铸

签名:

强

签名:

文建春

签名:

韦林凤



业绩五：龙华区 2021-2025 年社康机构提升改造二期工程
1、中标通知书



深圳龙达招标有限公司

Shenzhen LongDa Tendering Co., Ltd.

龙达招标〔2023〕588 号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龙华区 2021-2025 年社康机构提升改造二期工程（招标编号：LHADL2023000228），经评审委员会评议，贵单位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

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项目名称	龙华区 2021-2025 年社康机构提升改造二期工程
委托金额	叁佰玖拾叁万壹仟柒佰壹拾元整（¥3,931,710.00）	中标金额	叁佰叁拾壹万零肆佰玖拾捌元肆角柒分（¥3,310,498.47）

请尽快与采购人联系（联系人：蒋工，电话：0755-21084725），并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深圳龙达招标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5 日

抄送：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31F 邮编：518034
电话：0755-83864290（总机） 传真：83864290 转 8002 网址：www.szldzb.com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2、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Shenzhen Longhua District Central Hospital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Shenzhen Longhua District Central Hospital

合同编号: PACTDF100102202312010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Shenzhen Longhua District Central Hospital

工程名称: 龙华区 2021-2025 年社康机构提升改造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承 包 人: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Shenzhen Longhua District Central Hospital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Shenzhen Longhua District Central Hospital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华区 2021-2025 年社康机构提升改造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对原有天花、地面、墙体、墙面、门窗等进行装修改造，安装强、弱电、给排水、消防、暖通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详见施工图设计文件。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

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_____ m ³ □石方：_____ m ³ □运距：_____ km	☒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_____ m ²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_____ m □边坡高度：_____ m □基坑周长：_____ m □基坑深度：_____ m	☒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mm/____根 设计桩长: _____ m ☐ 其他基础形式: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 _____m ² ☐ 冷负荷: _____RT(冷吨)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 面积: _____ m ²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 _____ m ² ☐ 幕墙: _____ m ²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 _____部 ☐ 自动扶梯: _____部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 m ² ☐ 防水层面积: _____m ²	☐ 消防工程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户 ☐ 管长: _____ m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 其他: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示参考选

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 _____ 万 m ²	☐ 海绵城市工程	☐ 面积: _____ 万 m ²
☐ 挡墙护坡工程	☐ 厚×高: _____ m×_____m	☐ 燃气工程	☐ 最大管径: DN _____mm



	总长: _____m		总长: _____m
☐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 _____万 m ²	☐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 矩形断面 总宽×高: _____m×_____m 舱数: _____舱 总长: _____m ☐ 其他断面形式: _____
☐ 道路工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水泥混凝土路面 ☐ 宽: _____m 总长: _____m	☐ 路灯工程	☐ _____座
☐ 桥梁工程	☐ 最大单跨跨度: _____m 桥宽: _____m 总长: _____m	☐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隧道工程	☐ 洞宽×高: _____m×_____m 总长: _____m	☐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m
☐ 给水管道工程	☐ 最大管径: DN_____mm 总长: _____m	☐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m
☐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最大管径: d_____mm 总长: _____m ☐ 污水管: 最大管径: d_____mm 总长: _____m	☐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 填埋处理规模: _____t/d ☐ 焚烧处理规模: _____t/d



☐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宽×高: ____ m×____m 总长: _____m	☐ 园林绿化工程	☐ 面积: _____m ²
☐ 水处理工程	☐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t/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h	☐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_____km ☐ 车站: _____座 ☐ 车辆段: ☐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 公称容积: _____万 m ³	☐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如果有）。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_合格_____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壹万零肆佰玖拾捌元肆角柒分（¥3310498.47）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伍万捌仟壹佰伍拾柒元捌角整（¥58157.8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固定总价合同价格包干范围和包干方式（可选填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内的相应内容、在口内打√）：

_____。

（1）☒ 施工图（包括图纸与相关标准和规范）；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按实物量施工的工程）；



(3) ☒ 预算书（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的零星、简易工程）；

(4) ☐ 其他：_____。

3. 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外的内容(可选填未包含在合同包干价内的内容)：

乙方总包干，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税金、包各种施工措施费等。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林小刚_____。

七、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
- (5) 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另签订与上述招投标实质性背离的协议，并且，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1月2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上签字盖单位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合同正本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合同副本肆份，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40300455769713X

地址：福城街道观澜大道 187 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柯昌能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01449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新澜支行

账号：4000 0268 0902 4904 484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2731132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同发南路
天珑移动总部大厦南侧 19-013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蔡松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919241

传真：0755-2891924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4420 1600 6000 5252 8816



3、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_____ 龙华区2021-2025年社康机构提升改造二期工程

验收日期：_____ 2024年11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龙华区2021-2025年社康机构提升改造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3310498.47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奥福科技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戴娘湖
副组长	陈仲平
组员	廖颖、闫士飞、吕斗雄、张海争、林小刚、卢恒利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戴娘湖	陈仲平、廖颖、闫士飞、吕斗雄、张海争、林小刚、卢恒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戴娘湖	陈仲平、廖颖、闫士飞、吕斗雄、张海争、林小刚、卢恒利
工程质控资料	戴娘湖	陈仲平、廖颖、闫士飞、吕斗雄、张海争、林小刚、卢恒利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戴建明	绍兴市龙山区中心医院	基建办		戴建明
2	陈永中	绍兴市龙山区中心医院	基建办		陈永中
3	陈永中	——	基建办		陈永中
4	闫士飞	中心医院	审计科		闫士飞
5	林小明	绍兴市龙山区中心医院	基建办		林小明
6	王华建	华建	总监		王华建
7	张海军	华建	主监		张海军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达到“合格”标准，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2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1月12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2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2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二、近 3 年履约评价

附件 2：企业近 3 年同类工程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
|--|
| 1、工程名称：储备病区改造工程，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6.3.11； |
| 2、工程名称：观禧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整体装修工程，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4.12.20； |
| 3、工程名称：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清水河站部分场库室正规化建设（工程类）
采购，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4.6.4； |

注：提供相关履约证明、施工合同等扫描件。

履约一：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1、履约证明

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LHADL2025000095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黄工、15692412800	
合同金额		5597806.01 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至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2026年3月11日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小型建设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1.2 建筑面积：1600 平方米

1.3 工程范围：施工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项目，详见附件。本项目严格执行《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深龙华府规〔2019〕5号）第二十六条，政府投资项目实行无现场签证管理。

1.4 合同组成：组成本工程施工合同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书、中标通知书、招标公告、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工程施工合同专用条款、工程施工合同通用条款、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工程报价单（预算书）。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

2.1 工程采取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承包方式。

2.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按照《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2.3 本工程主体部分不允许分包和转包，非主体部分的分包转包应当征得甲方书面通知。

第三条 工程期限：总工期为120天，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竣工时间为项目验收时间。

第四条 工程价款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玖万柒仟捌佰零陆元零壹分（¥：5597806.01元），结算时结合现场工程量，最终以结算审核价为准。

第五条 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第六条 工程验收

6.1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在 1 日内进行验收。

6.2 竣工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后 2 日内进行验收。

6.3 若因乙方原因拖延工期导致延期验收的，每延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1% 处罚。如延期超过工期的 30%，甲方有权作出履约不合格评价，将乙方列入黑名单，并在三年内拒绝乙方参与甲方项目。

第七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

7.1 签订合同后，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30% 作为工程预付款；乙方完成工程量的 80%，甲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60%；竣工验收后甲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80%；工程完成结算审核后，甲方支付至结算审核价的 97%；质保期（即工程经验收合格之次日计算两年）满后，甲方支付结算审核价的 3%。以上支付须以乙方提供足额发票为前提。

7.2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交结算相关资料，甲方收到完整资料后应及时办理结算审核。

第八条 施工要求

8.1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做好安全防护及周边设施设备成品保护，措施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恢复和赔偿。乙方需合理组织施工，灵活调配资源，不得影响正常医疗业务，由此产生的夜班费、措施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不得另行申请额外费用。

8.2 乙方须建立完善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配备与招标文件相一致且满足工程建设规模、技术要求、安全要求的项目管理机构和项目管理人员，并确保常驻现场。



8.3 乙方应提前 7 天提交材料实物样板、检测报告及材料报审表交甲方、监理及设计在 3 天内确认，乙方不得以材料尚未确认为由拖延工期。乙方采购的材料应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使用未经同意的材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拆除且重新采购，工期不顺延。

8.4 为项目施工需要，对现场原有水、电、气管线进行的改迁和维修，由乙方负责完成并承担相应的费用，招标人给予配合。

第九条 保修责任

乙方保修责任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执行，且在接到保修通知后 1 日内派人维修，直到达到合格的质量标准。乙方不能及时响应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单位维修，维修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附则

11.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1.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1.3 本合同中未明确的相关事项，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GF-2013-0201)及《深圳市建设工程装饰工程施工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11.4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各执 贰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2018年 11 月 20 日

乙方：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2018年 11 月 20 日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1	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5581806.01		160267.94	233404.87
	工程建设其他费	16000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合 计		5597806.01		160267.94	233404.87

注：本表适用于建设项目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储备病区改造工程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		
			材料设备 暂估价 (元)	安全文明 施工措施费 (元)	规费 (元)
1	架空层与附属设施工程	380431.08		15372.6	13291.8
2	装饰工程	2154387.07		62056.37	95636.06
3	室外配套工程	72748.79		2496.16	1196.08
4	外立面工程	680401.99		21089.91	40411.2
5	强电工程	346491.16		8043.74	18819.39
6	弱电工程	377939.57		11007.38	19425.61
7	给排水工程	84578.57		2040.65	3057.53
8	消防电气工程	91565.81		2030.39	5060.65
9	消防水工程	215132.84		4951.39	12634.35
10	暖通工程	672237.29		14460.03	16814.5
11	气体工程	505891.84		16719.32	7057.7
	暂列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				
	专业工程结算价				
	合 计	5581806.01		160267.94	233404.87

注：本表适用于单项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



履约二：观禧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整体装修工程

1、履约证明

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观禧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整体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LHADL202400017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中标金额	1653432.31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松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4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 优	☐ 良	☐ 中	☐ 差
	履约质量	☒ 优	☐ 良	☐ 中	☐ 差
	进度控制	☒ 优	☐ 良	☐ 中	☐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 评价登记为： ☐ 优 ☐ 良 ☐ 中 ☐ 差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主要工程内容为：拆除工程、楼地面工程、墙柱面装饰工程、油漆工程、内部主电缆更换、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等。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2024 年 12 月 20 日			

说明：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施工合同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Shenzhen Longhua District Central Hospital

合同编号： PACTDF100102202410001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Shenzhen Longhua District Central Hospital

工程名称：观禧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整体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禧花园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承 包 人：深圳市松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Shenzhen Longhua District Central Hospital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松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观澜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整体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澜花园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

建筑部分主要工程内容为：拆除工程、楼地面工程、墙柱面装饰工程、油漆工程、内部主电缆更换、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详见施工图设计文件。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土石方工程	☐ 土方：_____ m ³ ☐ 石方：_____ m ³ ☐ 运距：_____ km	☒ 门窗工程	☐ 门窗面积：_____ m ²
☐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 边坡长度：_____ m ☐ 边坡高度：_____ m ☐ 基坑周长：_____ m ☐ 基坑深度：_____ m	☒ 建筑智能工程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___mm/____根 设计桩长：_____m ☐ 其他基础形式：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_____ ☐ 冷负荷：_____RT (吨)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 面积：_____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_____m ² ☐ 幕墙：_____m ²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_____ ☐ 自动扶梯：_____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m ² ☐ 防水层面积：_____m ²	☐ 消防工程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_____ ☐ 管长：_____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 缆工程 ☐ 其他：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_____万m ²	☐ 海绵城市工程	☐ 面积：_____
☐ 挡墙护坡工程	☐ 厚×高：_____m×_____m	☐ 燃气工程	☐ 最大管径：DN _____



	总长: _____ m		总长: _____ m
☐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 _____ 万 m ²	☐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 矩形断面 总宽×高: _____ m×_____ m 舱数: _____ 舱 总长: _____ m ☐ 其他断面形式:
☐ 道路工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水泥混凝土路面 ☐ 宽: _____ m 总长: _____ m	☐ 路灯工程	☐ _____ 座
☐ 桥梁工程	☐ 最大单跨跨度: _____ m 桥宽: _____ m 总长: _____ m	☐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隧道工程	☐ 洞宽×高: _____ m×_____ m 总长: _____ m	☐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 m
☐ 给水管道工程	☐ 最大管径: DN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 m
☐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最大管径: d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污水管: 最大管径: d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 填埋处理规模: _____ t/d ☐ 焚烧处理规模: _____ t/d



☐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宽×高: _____ m×_____ m 总长: _____ m	☐ 园林绿化工程	☐ 面积: _____
☐ 水处理工程	☐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t/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h	☐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_____ ☐ 车站: _____ ☐ 车辆段: _____ ☐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_____
☐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 _____ 万 m ³	☐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5 日;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 (1) ☒ 施工图（包括图纸与相关标准和规范）；
- (2)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按实物量施工的工程）；
- (3) ☒ 预算书（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的零星、简易工程）；
- (4) ☐ 其他：_____

3. 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外的内容（可选填未包含在合同包干价内的内容），
乙方总包干，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税金、包各种措施费等。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林小刚。

七、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
- (5) 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另签订与上述招投标实质性背离的协议，并且，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0月1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上签字盖单位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合同正本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合同副本肆份，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40300455769713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2731132N

地址：福城街道观澜大道187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同发南路天珑移动总部大厦南侧19-013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柯昌能

法定代表人：蔡松江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8014496

电话：0755-28919241

传真：_____

传真：0755-28919241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新澜支行

账号: 4000 0268 0902 4904 484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景田支行

账号: 4420 1600 6000 5252 8816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履约三：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清水河站部分场库室正规化建设（工程类）项目

1、履约证明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清水河站部分场库室正规化建设（工程类）项目		项目编号	0722-2023FE6584S ZF-2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0755-28919241	
中标金额		2880391.50 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4 年 2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人意见（公章）		日期：2024年6月4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人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施工合同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清水河
站部分场库室正规化建设（工程类）项目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清水河
站部分场库室正规化建设（工程类）项目

工程地点：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清水河站部分场库室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施工单位：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乙方：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就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清水河站部分场库室正规化建设(工程类)项目(编号: 0722-2023FE6584SZF-2)的招标采购结果, 由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单位为中标(成交)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 依照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方的响应与承诺, 就采购人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以下简称甲方)委托中标(成交)方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揽工程, 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清水河站部分场库室正规化建设(工程类)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工程内容及范围: 一楼车库地面工程、消防器材室天花及墙涂料、车库消防战斗服柜、三楼红门影院、三楼消防员之家(静区)、三楼心理咨询室、二至五层走道、战斗室卫生间等维修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实际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工程履约工期: 本工程工期为 120 天(日历天), 自 2024 年 02 月 05 日至 2024 年 06 月 04 日。具体开工日以甲方通知为准。

工程履约地点: 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清水河站部分场库室

第二条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为: ¥2880391.50 元(大写: 贰佰捌拾捌万零叁佰玖拾壹元伍角整), 含本工程项下的人工、材料、生产、包装、运输、装卸、安装、施工、安全措施保障、质量保证、税、费等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本合同总价包括乙方为实施本项目所需的费用, 为固定不变价格, 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合同总价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甲方办公室所需的费用,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 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条 付款期限与方式

1、（1）付款原则：工程进度款根据市财政拨款情况、监督、监理情况分期付给。由于投标单位原因造成工程款不能支付，责任由投标单位承担。

（2）预付款的支付：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的 30%，在本合同协议书签订生效且中标人提

交开工预付款担保后，并经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预付款证书报采购人后 30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 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3）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约定为根据施工进度进行验收并签订工程进度款结算书后申请支付。

2、甲方支付上述款项时，乙方应当事先向甲方出具等额合法的专业发票，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如乙方未能按时提交合法有效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而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3、乙方对其向甲方提供的收款银行账户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乙方需变更其银行账户的，应当提前 3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如因乙方提供的银行账户 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错误、被注销、被冻结等）或乙方不当、不及时通知甲方，导致费用的支付发生任何不利后果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因甲方使用财政资金付款，需执行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单位内部资金支付管理审批等有关规定，乙方同意如因财政支付审查、财政支付管理流程、预算下达及单位内部支付审批流程等非甲方主观原因导致合同价款实际到达乙方账户时间延迟的，甲方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乙方亦不得以此为由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

第四条 工程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应当达到甲方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设计施工图纸要求、质量要求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质量要求不明确或相冲突的，按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执行。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无偿返工，工期不予顺延。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仍需按本合同第九条第一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若乙方



工程经返工后仍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未支付的款项不予支付，并有权要求乙方一次性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2、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以及监理单位和甲方的要求。必须达到国家或专业质量检验评定的优良以上等级。因乙方盲目蛮干、只求速度不按操作规程施工，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质量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之材料浪费及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赔偿，且工期不予顺延。

3、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4、双方根据其责任，使工程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设计施工图纸要求及有关质量要求，竣工验收备案合格。

第五条 工程安全要求

1、乙方负责工程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严格执行施工安全、质量、防火等施工规范，应负责统一管理本工程的施工作业安全及消防等工作。甲方有权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检查、监督施工安全工作的实施，乙方应认真执行甲方有关安全管理工作指示。

2、乙方应为其执行本合同所雇用的全部人员承担工伤事故责任。

3、乙方在修缮及安装过程中应对自身的安全生产负责，若在修缮及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事故（包括但不限于因乙方或其人员原因造成人身、财产损失、侵权、劳动劳务、农民工讨薪等所有纠纷），均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若由此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

第六条

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责任：

(1)负责工地现场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工程进度、配料用料的指挥、监督与管理。

(2)负责安排乙方工作量及现场进度，审核完成工程量，申报预决算，申请拨付工程款。



(3)负责与设计、监理等单位及部门进行工作联系并申报有关文件资料。

2、乙方责任:

(1)乙方及其施工人员应具备相应的工程施工资质,且资质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持续有效,否则由此导致合同无效或无法实际履行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

(2)乙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工程原材料、设备符合我国建筑材料质量标准、环保标准和消防标准。乙方应自行保管已进场的材料及设备,非甲方原因发生的材料、设备损坏,由乙方负责更换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3)严格按照施工图纸与设计变更通知施工,严格执行国家现行《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通用规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尊重和服从监理单位及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与指挥,对工程质量全面负责并确保达到优良等级以上。

(4)强化本施工队伍的安全生产教育,严格按操作规程施工,不乱搭乱拉电路管线,不私自安装电源插座,不强行、违章施工,杜绝火灾等其他安全事故的发生。否则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之全部责任。

(5)工人进入施工现场必须穿反光背心,佩戴安全帽,不穿拖鞋,做到文明、安全施工、工完场清。

(6)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由甲方负责以甲方名义上报各级部门审批。做到绝对服从甲方工程进度安排;班组长每天必须在作业现场,未经项目经理同意不得擅自离开工地。

(7)必须保证充足的施工人员及技术力量,人数稳定,工作效率高,否则因此而造成的延期交工、工程质量等问题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作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资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竣工后一并交付给甲方。

(8)具体施工作业中必须配备所需交通安全标志牌、安全围挡、指示牌和指示灯等交通安全设施,并且必须符合我市有关道路施工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规定,以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否则由此造成之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自行负责,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9)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以



及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因工程改造造成相邻建筑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的责任。

(10) 乙方及其施工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执行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及有关条例。如有违反且情节严重、严重影响甲方及机关声誉，甲方可责令乙方清场并另行安排其他施工队伍组织施工，剩余工程之进度款将不再支付。同时乙方应对由此给甲方造成之损失予以赔偿，由此产生之一切法律后果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11) 该工程完工并移交甲方前，乙方应保障甲方不承担任何因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所发生一切责任，保障甲方不承担任何属于乙方及其施工人员引起之诉讼、控告、索赔责任及可能发生之相关费用。

(12) 乙方不得将依据本责任书取得，经甲方委托施工之施工任务再行转包、分包，否则甲方有权立即收回本施工项目。

(13) 工程完工后，向甲方及时上报该工程的施工总结。

第七条 工程验收

1、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汇报工程竣工情况，甲方在接到乙方验收申请报告后应在 7 个工作日内组织有关部门与乙方共同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并于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按照合同支付工程款。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 年内，乙方负责该工程的质保工作。

第八条

工程质量保证金

1、本项目工程装修保修期为 2 年，防水保修期为 5 年，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次日起算。2、保修期内，工程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故障报修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电话、微信、邮件、文件等方式通知）的 3 小时内响应并解决。如需现场维修的，应在 24 小时内派出合格技术人员到甲方现场进行维修处理、排除故障，并在 48 小时内修复完毕。属于工程质量原因的维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材料、人工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2、保质期内，工程出现质量问题的，如乙方接到甲方故障报修通知后拒绝维修或超过三日未进行维修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现场所安排的月、周施工计划所要求的时间或期限，如期按时或提前完成所有本项目的施工任务，若拖延工期，每延期一日，按结算总价的 0.5%或 1000 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由于财政支付审查、财政支付管理流程、预算下达及单位内部支付审批流程、财政拨款不到位等非甲方主观原因导致合同价款实际到达乙方账户时间延迟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内容执行，如没有特别约定或约定未详尽，相应的违约责任或补充违约责任均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款项不予支付，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全额向乙方追索。损失包含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因维权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相关费用。

5、本合同项下乙方应付违约金或赔偿金的情形，均为甲方有权在未付款项中扣除，也可要求乙方另行支付。

第十条

争议解决办法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守约方为解决纠纷、争议而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且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交通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且无法归责于任何一方的客观事件。

2、合同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并尽最大努力积极采取必要措施，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



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第十二条 保密

乙方保证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属于甲方的机关秘密、相关资料所记载的信息，以及其他管理信息严加保密。除非接受法律监管机构的检查或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其知悉的秘密和双方未公开的资料和信息。否则视为严重违约，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本保密事项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补足。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实质性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 (2) 乙方的投标（应答）文件；
- (3) 本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乙双方各执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3、双方信函、文件可以通过纸质信函快递方式送达到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一方及有权机关（包括但不限于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公证处）按此地址发出信函、文书等材料即视为相对方收到，各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动的，应在变更前三天内书面通知另一方，未通知的视为未变动。

4、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行：

人民币账号：

联系人：

电话：

日期：2024.02.05

乙方（签章）：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
同发南路天珑移动总部大厦南侧

19-013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人民币账号：4420 1600 6000 5252 8816

联系人：林小刚

电话：0755-28919241

日期：2024.02.05

三、项目经理近 3 年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 3：项目经理近 3 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项目经理姓名：卢亮

1、工程名称：丽湖校区四方楼 M 层公共教学科研场所改造工程，合同价：235.267706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9.23；

2、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笋西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用房改造工程，合同价：126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10.16；

3、工程名称：南方科技大学计算中心机房装修项目，合同价：109.710594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1.25。

填表说明：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3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3、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应体现项目经理任职信息，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合同价、单位名称、竣工验收时间等），如验收报告未体现项目经理任职信息，可提供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的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业绩一：丽湖校区四方楼M层公共教学科研场所改造工程

1、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ZHENDONG TENDERING AGEN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就丽湖校区四方楼M层公共教学科研场所改造工程【项目编号：SZDL2024000845（0868-2442ZD340G）】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和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人	深圳大学
采购项目	丽湖校区四方楼M层公共教学科研场所改造工程
中标数量	1项
工期	总工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具体开工时间以建设方通知为准。
财政采购计划编号	PLAN-2024-440300000-103601-08316
委托金额	人民币贰佰玖拾柒万捌仟零贰拾肆元伍角（¥2,978,024.50）
中标金额	人民币贰佰叁拾伍万贰仟陆佰柒拾柒元零陆分（¥2,352,677.06）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人联系，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联系方式：

采购人（深圳大学）：张老师 0755-86937967

中标单位（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杨秋婷 19065022910

采购代理机构（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李工 0755-82786018-805

备注：中标人为小型企业。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2日

报送：深圳市财政局

抄送：深圳大学



2、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丽湖校区四方楼 M 层公共教学科研场所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大学丽湖校区

发 包 人: 深圳大学

承 包 人: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全称, 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大学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688 号 深圳大学

承包人(全称, 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同发南路天珑移动总部大厦南侧 19-013

根据招标投标结果【项目招标编号: SZDL2024000845(0868-2442ZD340G)】,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方和乙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丽湖校区四方楼 M 层公共教学科研场所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 深圳大学丽湖校区

3.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为适应学校高水平大学建设需求, 提升丽湖校区楼宇使用效能, 增强基础设施保障能力, 经前期调研, 拟对丽湖校区四方楼 M 层部分闲置区域进行装修改造, 作为公共教学单位的教学科研场地, 总面积共约 1145 m², 分为 5 块区域, 其中 1 号区域 (东座中庭) 约 202 m², 2 号区域 (东南座中庭) 约 165 m², 3 号区域 (东座中庭) 约 175 m², 4 号区域 (北庭) 约 267m², 5 号区域 (北座中庭) 约 336 m²。工程主要内容有: 拆除、土建工程及室内装修等。项目完成后将有助于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实验工作, 满足使用单位对功能用房的需求。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 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具体确定原则如下: (1) 本工程施工图纸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 (2) 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 (3) 甲方指定的其它内容; (4) 本招标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可能有增减, 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甲方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 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

工程范围: (在□内打√, 具体工程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 地面工程	☒ 墙面工程	☒ 天棚工程	☐ 防水工程
☐ 给排水工程	☒ 门窗工程	☒ 强电工程	☒ 弱电工程
☐ 通风空调工程	☒ 消防工程	☒ 主体结构工程	☒ 柜类工程
☒ 砌筑工程	☐ 改造工程	☐ 室外绿化工程	☐ 其他工程



其他工程：_____

5. 承包方式，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

-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 (3) 乙方只包工。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二条 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现场具备开工条件，乙方按学校规定办理校内开工手续，监理人向乙方发出开工通知书中指令的开始本工程的施工日期为准。

实际竣工日期，以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和质量要求完成本工程施工并通过竣工验收的日期为准。

2.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工期应当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因物业管理的限制不能施工的；
- (4) 因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5)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 (6) 由于甲方原因影响工程进度的，经甲方、监理方确认的，对影响部分的工期进行顺延。

甲方保留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实际开工、中间停工、复工及竣工日期做出调整的权力，乙方须承担该项风险并服从安排。非乙方原因导致的任何停工和延期，乙方需书面致函与监理人及甲方，确认需顺延的工期。若无书面申请，视为乙方放弃顺延工期。

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第三条 工程合同方式及计价办法

1. 工程合同方式：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形式。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合同的综合单价不得因各种因素的变化而作出调整。

2. 本项目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伍万贰仟陆佰柒拾柒元零陆分（小写：2352677.06元）。

合同约定工程总价款包含全部工程量内容，乙方无论任何原因，没有列入单价或总价款中的工程，甲方都没有增加支付的义务，本合同结算价格不得超过本合同总价，即本项目中标金额。乙方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价内，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获取其他费用。

3. 双方约定的工程量计量规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相关规范规定的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4. 工程变更程序

本工程的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的管理规定如下：

任何工程变更（包括甲方、监理和设计等各方提出的变更要求引起的施工图设计变更）均应得到甲方的书面批准并由监理工程师签发工程变更令之后方可生效。任何违反上述规定的工程变更，乙方不得在工程施工中实施，乙方擅自实施的，其所有后果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5.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如工程量有增减，按如下情况计取工程项目单价：

1)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3)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甲乙双方应按照本工程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方法，取变更工程施工期间的当期信息价编制综合单价，并按本工程中标价进行下浮 21.00%（ $(\text{预算金额}-\text{中标金额})/\text{预算金额} \times 100\%$ ）调整确定该工程变更价款；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变更工程项目，且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缺价的，应由乙方根据工程资料、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并应报甲方确认后调整。



措施项目清单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工程变更时，此项不做增减。

6.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程序

甲方和乙方应按以下程序确认工程变更价款：

1) 乙方应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 14 天内将变更工程价款和（或）调整工期书面报告提交监理方，监理方应及时予以确认，并报甲方书面批准。逾期不向监理人或甲方提出书面报告的，甲方可自行决定是否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亦可视为该项工程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格的增加和（或）工期的延长。

2) 若工程变更涉及合同价格减少的，甲方可在结算时调整；涉及工期缩短的，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以便调整进度计划来满足对应缩短的工期。

7. 本工程原则上不允许出现现场签证，若不可避免出现现场签证则按下面程序办理：

隐蔽后或施工后无法现场收方和计量的现场签证工程必须在现场由三方（甲方、乙方、监理）先签字确认，经签字确认的资料三方各留一份，书面签证文件必须在 7 日内报送给监理和甲方，后补的相关资料，甲方及监理方有权视为无效。

所有涉及合同价格变化的书面手续必须有甲方项目负责人、监理工程师的共同签署意见和盖相关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8.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9. 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发布（更新）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双方同意按照新的工程变更管理办法执行。

第四条 施工图纸

甲方应当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甲方提供图纸的时间为本合同签订后 2 天内。甲方应当提供施工地点的原结构、水路、电路、消防等施工图或者配合乙方查明。

本装饰装修工程如没有设计图纸，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以及现场情况施工。在竣工验收后，乙方应根据现场完成情况制作竣工图纸，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不得将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履行本合同所获取或知悉的任何资料信息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1. 在约定开工日期前，甲方应确保待施工的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可以分阶段提供施工场地的按照实际施工进度提供。

2. 勘定施工地点、面积，提供技术指标。



3. 甲方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 负责设计图纸问题处理, 设计变更签证、工程验收签证、工程进度款签证和其它签证。
4. 审核乙方编制进度计划, 甲方有权调整项目工程量和计划进度。
5. 按本合同条款约定的付款方式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6. 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并按合同约定办理竣工结算。
7. 办理法律规定的相关手续。

第六条 乙方权利义务

1. 所采用的工程材料的规格、技术参数、技术要求、质量要求等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技术标准和规范。
2. 乙方必须自行解决车辆在深圳大学丽湖校区内通行、施工材料存放、施工用水用电等, 费用自理。工程涉及的水管安装、管道墙面开洞, 应在工程完工时, 做好防水保护, 填补粉刷, 恢复原状。
3. 项目涉及喷淋管道墙面开洞穿墙, 需做好防水保护。
4. 乙方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 卢亮 (联系电话: 13202512317)
项目经理、工程有关管理人员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 甲方将按照下列方式对乙方收取违约金:
 - 1) 乙方不得随意变更项目经理 (除非有不可抗力的原因), 未经甲方同意变更一次罚款 50000 元人民币。
 - 2) 甲方对项目经理不满意, 可以提出更换, 施工方必须立即更换。
 -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项目经理缺席工程例会一次, 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人民币。
5. 乙方必须保证不出现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形式的闹事, 发生一次, 罚款 50000 元人民币, 结算时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6. 乙方应充分了解本工程的紧迫性和重要性, 乙方应为本项目配备专业工程师、施工员、预算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和资料员等工程管理必需人员。
7. 中标价为未经结算审计的最高限价。
8. 乙方必须作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资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
9. 乙方必须在施工现场显眼位置设置正规施工警示牌、工程概况牌, 标注“温馨提示”语言。靠近人行通道边 (或建设方以为有必要的其他周边) 必须用整齐美观的板材围护密封施工。



(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大学(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403004557453164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688 号深圳大学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毛军发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536114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深大支行

账号：7484 6706 4612



乙方：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同发南路天珑移动总部大厦南侧 19-013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蔡松江

委托代理人：陈永泽

电话：0755-28919241

传真：0755-2891924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4420 1600 6000 5252 8816

年 月 日

2024 年 7 月 2 日



3、竣工验收报告

24-46

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丽湖校区四方楼M层公共教学科研场所改造工程	使用单位				校批文号	
工程地址	深圳大学丽湖校区	合同造价	2352677.06 元	合同工期	60天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18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鼎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9月20日
工程说明：为适应学校高水平大学建设需求，提升丽湖校区楼宇使用效能，增强基础设施保障能力，经前期调研，拟对丽湖校区四方楼M层部分闲置区域进行装修改造，作为公共教学单位的教学科研场地，总面积共约1145 m²，分为5块区域，其中1号区域（东座中庭）约202 m²，2号区域（东南座中庭）约165 m²，3号区域（东座中庭）约175 m²，4号区域（北庭）约267m²，5号区域（北座中庭）约336 m²。工程主要内容有：拆除、土建工程及室内装修等。项目完成后将有助于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实验工作，满足使用单位对功能用房的需求。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验收评定意见： 验收合格 张五祥					
使用单位验收意见 (质量与评价)：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2024.9.24			
年 月 日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年 月 日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业绩二：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笋西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用房改造工程

1、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组织的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笋西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用房改造工程中，经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元)	中标（成交） 金额（元）	备注
LHCG2024000204 A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笋西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用房改造工程	¥1470000.0000	¥1260000.0000	/

中标（成交）金额：大写壹佰贰拾陆万元整(合计：¥1260000.0000)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陈工，联系电话：13902969113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吴梓英，联系电话：17665330060



抄送：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

备注：1.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详情可登录深圳要素交易金融服务平台 <https://finance.szexgp.com/gtm/web/guarantee/#/>（或从【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点击【金服平台】），咨询电话0755-36568999转8或拨打0755-88653331。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2、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LHCG2024000204

合同编号: SG-20240819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笋西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1-9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笋西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1-9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改造工程主要包括：改造范围包括 1F、3F 的墙面、地面、顶面、电气、给排水、消防改造等。具体实施内容详见图纸和预算书内容；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清单。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4 年 月 日（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2024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四、合同价款

1、本合同最终中标价（大写）：壹佰贰拾陆万元整

（小写）：¥：1260000.00 元

2、本合同专用条款“第21条工程款支付”条款所指的“预付款、进度款”均按照最终中标价的比例进行支付。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适用招投标工程)；

■投标文件(适用招投标工程)；

☐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适用非招投标工程）；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通用条款；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工程量清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发包人或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六、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8 月 19 日

订立地点: 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均约定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本合同生效。

发包人(公章): 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罗湖区宝岗路笋岗大厦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同发南路天珑移动总部大厦南侧 19-013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及电话: 0755-28919241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062731132N

单位电话:

单位电话: 0755-28919241

开户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

开户名称: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 中国银行彩虹支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银行账号: 760157957357

银行账号: 4420 1600 6000 5252 8816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00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



等，如果有破坏则必须在工程竣工前予以恢复；因承包人的施工造成的破坏或事故均由承包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以上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结算不作调整。

交工前清洁施工现场的要求：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清除施工场地内及周围余土、垃圾、生产和临时生活设施等，做到工完场清。

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及费用承担：1、承包人应对建设工程缺陷负保修责任。在工程质量保证期内，工程所有人和使用人发现工程缺陷的，有权要求承包人维修，所有相关维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三、工程管理人员

8 工程师

8.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_____

8.2 工程师行驶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____/_____

9 项目经理

9.1 项目经理的姓名：卢亮_____

9.2 项目经理与投标书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项目经理与投标书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将视为承包人严重违约。发包人将向区建设主管部门提出对其做不良记录的处理，并向区采购中心提交承包人不合格履约评价。同时项目经理每延迟到位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天。

四、转让、分包、专业工程发包

10 分包

10.1 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拟将下列项目进行分包施工：

(1) 分包工程名称：_____ 分包人：_____

(2) 分包工程名称：_____ 分包人：_____

(3) 分包工程名称：_____ 分包人：_____

上述项目施工承包人进行统一管理，不解除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11 专业工程发包

11.1 发包人将以下工程发包给专业承包人施工：

(1) 专业工程名称：_____ 专业工程承包人：_____



3、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笋西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用房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4.10.16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



广东省建设厅制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六份，建设单位两份，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笋西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建筑面积	565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8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1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	资质证书号	/	
测绘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244059978	
承包单位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241000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E244068180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杜冰冰
副 组 长	鲁学成
组 员	卢亮、庄占超、孙传武、陈振辉、黄小明、陈雄教、陈伟波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装饰装修	鲁学成	卢亮、庄占超、孙传武、陈振辉、黄小明、陈雄教、陈伟波
建筑给水、排水及通风	鲁学成	卢亮、庄占超、孙传武、陈振辉、黄小明、陈雄教、陈伟波
建筑电气	鲁学成	卢亮、庄占超、孙传武、陈振辉、黄小明、陈雄教、陈伟波
消防专业	鲁学成	卢亮、庄占超、孙传武、陈振辉、黄小明、陈雄教、陈伟波
其它	鲁学成	卢亮、庄占超、孙传武、陈振辉、黄小明、陈雄教、陈伟波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合格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合格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合格	合格
消防专业	合格	合格	合格
其它	合格	合格	合格

[illegible]



松立建设

Songli Construction

(五)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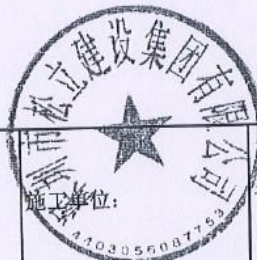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设计变更内容, 验收程序符合规定要求, 项目工程综合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16日



2024年12月16日



2024年12月16日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6日

业绩三：南方科技大学计算中心机房装修项目

1、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查询链接：[南方科技大学计算中心机房装修项目中标结果公示 \(szggzy.com\)](http://szggzy.com))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政府采购

南方科技大学计算中心机房装修项目中标结果公示

发布时间: 2023-11-22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548

一、项目编号: SZDL2023002157
二、项目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计算中心机房装修项目
三、投标供应商名称及报价:

序号	投标供应商	投标报价	资格审查
1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127,623.16	合格
2	广东原典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207,195.31	合格
3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97,105.94	合格
4	深圳市深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97,776.43	合格
5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57,688.98	合格
6	深圳市协众建设有限公司	¥1,038,737.60	合格
7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50,206.86	合格
8	广东卓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74,953.08	合格
9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137,498.34	合格
10	中众建设(深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3,979.51	合格
11	深圳市脉山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14,129.49	合格
12	深圳市中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80,000.45	合格
13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47,133.58	合格
14	深圳市世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1,622.29	合格

四、候选中标供应商名单:

序号	投标供应商	投标报价
1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97,105.94

五、中标信息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同发南路天珑移动总部大厦南侧19-013
中标金额: ¥1,097,105.94

六、主要标的信息

工程类
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计算中心机房装修项目
施工范围: 详见招标文件
施工工期: 计划总工期约为80日历天, 开工时期以监理的开工令为准
项目经理: 卢亮
执业证书信息: 二级注册建造师/粤2442019202000450



2、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ZHENDONG TENDERING AGEN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就南方科技大学计算中心机房装修项目[项目编号：SZDL2023002157(0868-2342ZD1315G)]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和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人	南方科技大学	
采购项目	南方科技大学计算中心机房装修项目	
主要中标标的/数量	南方科技大学计算中心机房装修项目1项	
工期	计划总工期约为80日历天，开工时期以监理的开工令为准	
财政采购计划编号	预算金额	中标金额
PLAN-2023-440300000-103604-16327	人民币壹佰贰拾肆万陆仟柒佰伍拾陆元叁角捌分 (¥1,246,756.38)	人民币壹佰零玖万柒仟壹佰零伍元玖角肆分 (¥1,097,105.94)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人联系，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签定合同。

联系方式：

采购人（南方科技大学）：杨老师 0755-88015834

中标人（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杨秋婷 19065022910

采购代理机构（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李先生 0755-82786018/82786038-821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7日

报送：深圳市财政局

抄送：南方科技大学



3、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NKJ-20230043-C

南方科技大学计算中心机房装修项目 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NKJ-20230043-C

甲方：南方科技大学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88 号

乙方：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同发南路天珑移动总部大厦南侧
19-013

签署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方科技大学

乙方承接[南方科技大学计算中心机房装修项目]项目,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章,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地点：南方科技大学慧园5栋1楼。
- 2、工程规模：中型。



3、承包范围：数据机房的改造和装修装饰施工，以及设备的安装和调试。
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之内容。

4、工程内容：将慧园5栋一楼东侧约500平米的办公空间改造成数据机房，
施工内容涉及：1) 原有办公室天地墙、饰面及管线、沟、井等拆除工程；
2) 机房装饰装修工程；3) 机房照明、插座及防雷接地工程；4) 机房消防
系统及灾后排风系统工程；5) 排给水工程等。

5、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甲方同意供材料、设备除外）、包措施费、包调试；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包垃圾清理外运、包卫生打扫、包移交甲方前的保管维护；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整理；包甲方供材料设备除外的材料设备采购保管、甲方供材料设备的保管以及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缺陷、保修等；乙方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造价内，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其他费用。合同结算价格低于合同总价的，以合同结算价格为准。

第二条 工程造价

1、工程计价形式：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形式，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合同的综合单价不得因各种因素的变化而作出调整。

2、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壹佰零玖万柒仟壹佰零伍元玖角肆分（小写¥ 1097105.94 元）。

3、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本合同第二条 4、5 和 6 条执行。



第十二条 其他

1、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向另一方指定联络人手机或电子邮箱发送的短信或电子邮件自发送成功即视为已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或变更指定联络人,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原指定联络人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无论邮件是否退回或拒收。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邮寄地址、电子邮箱和联系人负责签收双方往来的所有邮寄件、电子邮件及书面函件:

甲方联系人: 杨期垚 手机: 18565711586 电子邮箱: yangqy@sustech.edu.cn

乙方联系人: 闫航 手机: 18025321917 电子邮箱: 790135729@qq.com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本合同开头的地址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

2、双方因本合同涉诉时,本合同首部标明的“地址”即为人民法院送达诉讼文书的确认地址。人民法院可以使用电子送达,双方的手机号、电子信箱、微信号为电子送达地址,人民法院可以择一使用。

3、本合同一式 7 份,其中甲方执 5 份,乙方执 2 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合同编号: NKJ-20230043-C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杨其彪

2023年12月4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王连平

2023年12月4日

44030560671

4、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1

工程竣工验收记录表

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		
工程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计算中心机房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南方科技大学慧园5栋一楼		
工程内容	1) 原有办公室天地墙、饰面及管线、沟、井等拆除工程；2) 机房装饰装修工程；3) 机房照明、插座及防雷接地工程；4) 机房消防系统及灾后排风系统工程；5) 排给水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25 日		
设计单位	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参加人员名单			
基建办	王树强		
安健环	程秋伟		
竣工验收问题（整改）如下：无			
竣工验收结论：合格			
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卢亮	项目负责人：黄洪生	项目负责人：刘志平	项目负责人：杨翔